

岐山县财政局文件

岐财办农〔2025〕38号

岐山县财政局 关于下达 2025 年省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 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

县农业农村局：

根据宝市财办农〔2025〕60号文件要求，下达你单位 2025 年省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壹仟玖佰零柒万元整（¥19070000），直达资金标识为“01 中央直达资金”（具体明细见附表），该项标识贯穿资金分配、拨付、使用等整个环节，且保持不变，请专款专用，年终列“2130505 生产发展”政府收支分类科目和“50302 基础设施建设”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。

附件：1. 专项资金分配明细表

2. 绩效目标申报表



抄送：预算股，国库股，绩效管理股。

岐山县财政局

2025年6月30日印发

共印10份

专项资金分配明细表

单位：万元

序号	单位	市下文号	摘要	金额	功能分类科目		政府经济分类科目		是否直达资金	备注
					科目代码	科目名称	科目代码	科目名称		
合计				1,907.00						
1	农业农村局	宝市财办农(2025)60号	2025年省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	1,877.00	2130505	生产发展	50302	基础设施建设	是	
2			2025年省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 (项目管理费)	30.00	2130505	生产发展	50302	基础设施建设	是	

绩效目标申报表

(2025年度)

项目名称	2025年省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		项目负责人及电话	王宏博-8214543
主管部门	岐山县农业农村局		实施单位	各镇各单位
资金情况 (万元)	年度资金总额:		1907	
	其中: 财政拨款		1907	
	其他资金			
总体目标	年度目标			
	发展产业, 带动生产, 吸纳就业。			
绩效指标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指标值
	产出指标	数量指标	巩固提升脱贫成效衔接乡村振兴镇	≥9
		质量指标	用于产业发展的比重	≥65%
			资金使用合规率	100%
	时效指标	项目投入实施时间	2025年	
	成本指标	项目投入资金	1907万元	
	效益指标	经济效益指标		
社会效益指标		巩固提升脱贫成效质量	巩固提升	
满意度指标	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	指标1: 受益贫困人口满意度	100%	

注: 各地请根据实际情况, 从上述绩效指标中选择适合的填报(可结合已下达的中央对地方专项转移支付绩效指标), 也可自行增加或适当调整。